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5 次定期會提案單

編號	21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朱宗仁	附署人	林進丁 朱文華
案由	獅子村獅子部落往中心崙部落產業道路改善案。						
理由	<p>一、本案幾經多次提案並於鄉政總質詢中提出，雖於會議中答覆儘速辦理，仍未見改善。</p> <p>二、該道路年久失修，又經多次颱風侵襲，路面破損不堪，且多處坍方，為維來往人車安全，確有改善之必要。</p>						
擬辦	建請公所派員會勘並籌措經費儘速辦理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5 次定期會提案單

編號	22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朱宗仁	附署人	林進丁 朱文華
案由	建請公所於獅子村中心崙部落學生候車亭改善案。						
理由	<p>一、感謝鄉公所德政，嘉惠學童設置候車亭，惟候車亭設計似無實際作用，遮蔭及遮雨效果不佳，且無設置椅子。</p> <p>二、為符便民利民之實質效益，確有改善之必要。</p> <p>三、經本次定期大會第 7 次會議鄉政總質詢，公所答覆於 6 月底前辦理完竣。</p>						
擬辦	請鄉公所儘速辦理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5 次定期會提案單

編號	23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朱宗仁	附署人	林進丁 朱文華
案由	建請鄉公所於獅子村兩部落道路設置跳動路面案。						
理由	<p>本村道路狹小，但仍有車輛快速行駛，部落幼童時有於門前玩耍，或有行人行經，車輛若未減速，易生意外，跳動路面實有設置之必要。</p>						
擬辦	建請鄉公所派員勘查並尋求經費設置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5 次定期會提案單

編號	24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朱宗仁	附署人	林進丁 朱文華
案由	建請鄉公所轉陳水保局公南分局將獅子村上游野溪予以整治，以確保農田與部落安全案。						
理由	獅子野溪兩側均為農田部落，安全極為重要，每逢雨季溪水暴漲，兩測農田遭致沖蝕，土地流失，對部落安全有嚴重威脅。為防範上述狀況發生，將該野溪迫切整治確保農田與部落安全。						
擬辦	敬請水保局台南分局派員實勘予以協助整治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5 次定期會提案單

編號	25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朱宗仁	附署人	林進丁 朱文華
案由	建請鄉公所轉陳相關單位將獅子村路口分隔島改善案。						
理由	<p>一、案揭路口為該村主要出入口，村民上班、上學會前往他地必經之路口，該段道路為一轉彎處，南下車輛行使要進入獅子村時，因分隔島過高，無法看到對向來車，極易造成意外，為維路過車輛生命財產安全，亟需改善。</p> <p>二、本案於上次定期會已提案，惟仍未見改善。</p>						
擬辦	建請鄉公所轉陳相關單位儘速辦理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5 次定期會提案單

編號	26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朱宗仁	附署人	林進丁 朱文華
案由	建請公所將枋山溪南岸農路鋪設水泥路面，以利農民進出。						
理由	該條農路闢建多年，每年颱風豪雨沖刷造成路面損壞，為利農民行車及搬運農特產品之安全，請鄉公所維修改善。						
擬辦	請鄉公所派員勘查辦理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5 次定期會提案單

編號	27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朱宗仁	附署人	林進丁 朱文華
案由	建議於恆春半島地區設置法律扶助分會。						
理由	現今社會法律問題層出不窮，恆春半島地區民眾就法律問題有所欸問或需要，皆必須前往屏東市諮詢，舟車勞頓且耗時費日，為便利居民，確實有建議設立法律扶助分會的需要。						
擬辦	建請鄉公所函轉相關單位建議設立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